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9年7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与会董事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龙环保”）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及处置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富龙环保拟向银行申请办理融资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期限不超过10年，用于富龙环保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及处置项目建设，并根据融资要求富龙环保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为上述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40,500万元（含）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公司按持有富龙环保51%股权比例为本次融资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655万元（含）。具体获批额度、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以银行审批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本次担保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07月31日

注册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有色金属园北园金荣路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综合利用处置危险废物，批发、零售危险废物的环保再生产品、基础油，焚烧处理危险废物；环保技术研发、推广及应用，信息咨询、交流服务；环境影响评价咨询；环保设备及产品研发、维护及销售与安装；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废水及废气、噪声的治理及处置；土壤修复；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国内贸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富龙环保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240,252,686.31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51,035,229.09元，净资产总额人民币89,217,457.22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

币49,974,301.46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665,855.84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富龙环保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人民币287,663,907.79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97,034,345.66元，净资产总额人民币90,629,562.13元；2019年1-3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204,285.55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412,104.91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富龙环保51%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及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并审慎判断，本次融资对富龙环保项目建设有直接的积极影响，有利于项目的顺利推进；上述担保事项为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连同本次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16,476.05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86%，本公司的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以及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0日